



辽宁奥克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在上海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次对外投资概述

辽宁奥克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2月19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在上海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上海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上海奥克贸易发展有限公司（名称以工商部门最终核准结果为准，以下简称“上海奥克”），注册资金10,000万元。

本次对外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在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不需要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投资标的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上海奥克贸易发展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青浦区涞港路181号725、728室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注册资本：10,000万元；其中货币资金出资不低于1,000万元，其余部分公司拟以持有的下属子公司股权出资，公司将根据后续股权出资情况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持股比例：100%

出资方式：公司自有资金，货币、股权出资

经营范围：销售化工原料及产品（除危险化学品、监控化学品、烟花爆竹、民用爆炸物品、易制毒化学品），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道路货物运输，化工技术领域内的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服务、技术开发。【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上述公司名称、注册地址及经营范围以工商部门最终核准结果为准。

四、本次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1、本次对外投资的目的

上海地处国家泛长三角战略发展规划的中心，上海奥克的注册地上海虹桥地区则是泛长三角一体化的重要平台。上海奥克未来拟承担公司国际贸易、投融资业务、证券事务等职能，将有利于更好地推动公司发展战略的实施，进一步拉近公司与资本市场的距离和加快公司国际化发展的进程，打造公司上海的发展平台，充分有效地利用上海的贸易资源、金融资本、化工科技资源及人力资源的综合优势，实现公司超环氧的价值创造和公司的发展愿景，即将公司建设成为具有国际优势竞争力的特大型环氧乙烷衍生绿色低碳精细化工新材料的制造商和社会价值的创造者。

2、存在的风险

上海奥克的设立尚需取得工商等政府职能部门的审批。另外，上海奥克在正式运营后，可能存在管理、市场、经营等各方面不确定因素带来的风险，公司将采取适当的措施、建立健全内部控制制度等方式加强风险管理，降低风险。

3、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投资由公司自有资金及股权投入，不会对公司的财务及经营状况产生不利影响。

五、备查文件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辽宁奥克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二月十九日